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标题: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查处挂牌督办通知书 (安委督〔2022〕3号)

索引号: 1/2022-00008

发文字号: 安委督〔2022〕3号

发文单位: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

所属机构: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司

主题分类: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 调查评估和统计

公文种类: 通知

成文日期: 2022年3月17日

发布日期: 2022年3月24日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查处挂牌督办通知书

安委督〔2022〕3号

辽宁省人民政府:

2022年3月7日, 你省发生一起重大渔船沉没事故, “辽盘渔15025”船在江苏连云港海域沉没, 船上3人死亡、7人失联。经核查, 该船船籍港为辽宁盘锦市, 2021年9月1日到达山东威海市后, 长期靠泊威海石岛渔港并开展捕捞作业, 直至发生事故。

根据《重大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办法》, 国务院安委会决定对该起重大事故查处实行挂牌督办。你省要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同山东省、江苏省成立联合调查组, 抓紧组织开展事故调查, 认真查明事故原因, 切实查清该船船东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船籍港和靠泊港等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安全管理责任等落实情况, 严格按事故调查规定要求研究提出处理意见。事故结案前, 要将事故调查报告(未定稿)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审核同意后, 由你省负责批复结案并向社会公布。结案后, 事故调查报告和事故处理决定落实情况要及时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备案。

联系人及电话: 郜浩, 010-64464984。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2年3月17日

[【下载】](#) [【打印】](#) [【关闭】](#)

